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105 年 4 月份第 3 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05年4月27日（星期三）上午8時30分

地點：本局205會議室

主席：許局長立民

記錄：陳舒亦

出席人員：

黃清高	張美美
吳爾敏	王幼玲
童富泉（劉春香代）	蕭舒云
廖秋芬	葉俊郎
鐘雅惠	王惠宜（石守正代）
林淑娥	徐慧英
劉懷強	尤詒君
張淑文	陳淑娟
張必宜	蔡淑婉
魏英珠	邱慶雄
蔡雅芬	黃婉貞
黃淑敏	蔡妙娟
陳怡如	李恩琪
林巧翊	謝麗華
翁淑卿	陳佩斌
吳美珠	

壹、報告事項

一、本局 105 年 4 月份第 2 次局務會議紀錄請確認。

主席裁示：紀錄確認。

二、工作報告

（一）身障科：有關本局依「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檢視所管法規及行政規則審查會議決議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二) 企劃科:有關衛生福利部 106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運用及管理
考核指標內容，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三、市長室列管案件進度報告

(一) 本週(1050420-1050427)新增案件：

編號	案號	列管日期	案由	限辦日期	承辦單位	局長裁指示
1	3578	1050421	社區整合照顧模式實驗計畫(石頭湯計畫)，以及實驗地點之擇定等事項，請社會局會同衛生局(聯合醫院)及相關單位繼續規劃辦理，列追蹤 1 個月。	1050521	老福科	請賡續辦理。
2	3579	1050421	建立委外場館建物管理及修繕作業機制一案，由社會局先行實施，再函詢有需求之局處參與開口合約，列追蹤 3 個月。	1050721	秘書室	請賡續辦理。
3	3594	1050420	社會局邀里長及大安區公所再次檢視群英里內閒置空間，重新思考空間利用方式並整體規劃，列管 1 個月。(大安 1050112/群英里/石忠勝里長)	1050520	老福科	請賡續辦理。

(二) 2 週內(1050511)到期案件：

編號	案號	列管日期	案由	限辦日期	承辦單位	局長裁指示
1	1471	1040703	照顧服務員考慮聘用約僱人力，護理人力請局長與黃院長協調併由聯合醫院社區護理方案中規劃支援解決，如有困難，請到市長室報告。 7/27 市長室會議決議：浩然敬老院護理人員約聘案，請研擬交由聯醫代招代辦派發浩然的方式辦理，由社會局與衛生局研議執行。	1050229	浩然敬老院	請賡續辦理。
2	3346	1050321	社會局專案報告區域零星遊民之通案處置方式，個案部分則請社工協助輔導(含景行里遊民)。(文山 1050104/萬和里/吳里長祚榮)(列管 1 個月)	1050420	社工科	本局已提報除管。

3	3367	1050323	臺北地下街遊民趨增 1 事，由社會局實地訪查了解，列管 1 個月。(大同 1050110/建明里/陳里長正賢)	1050422	社工科	本局已提報除管。
4	3067	1050202	第 1873 次市政會議市長裁指示事項(187308)： 有關「石頭湯計畫」，請社會局及衛生局儘速提出 master plan。另計畫如有雛型，即可先至市長室會議報告，後續每 1 至 2 個月亦定期彙報，以追蹤控管進度。本人相信本案僅有本市有能力完成，請積極辦理。(列管 3 個月)	1050502	老福科	本局已提報除管。
5	3307	1050305	由社會局許局長擔任 PM，針對選前所製作之公民咖啡館建議事項 decoding，找尋可以操作、執行之目標，條列後提市長室會議逐條討論，列管 2 個月。	1050505	企劃科	本局已提報除管。

四、局長歷次指示事項進度列管

列管案號	案由	最新裁指示	限辦日期	承辦單位	局長裁示
1	1050217-2	請黃副局長協助督導整理本局及委外單位承辦高風險業務之社工員人數與服務案量等資料，針對個案負荷量的合理性、家訪頻率及個案評估敏感度的提升進行制度化檢討。	1050427	社工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type="checkbox"/> 續管
2	1050224-1	請吳專委協助規劃宣傳世大運地點、期程及宣導方式，於 2 週後提報局務會議。(雙週管)	1050427	企劃科	<input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續管
3	1040422-7	1. 規劃結合服務時數儲戶制度，於 105 年 3 月底前建立完整的志工時數督考及訓練制度。 2. 請協調結合農漁畜產公司生鮮批發使用之食物充分利用辦理實物銀行。(月管)	1050427	社工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type="checkbox"/> 續管
4	1041230	請各社福中心主任加強同仁應對技巧及警覺性的督導與訓練。	1050427	社工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type="checkbox"/> 續管
5	1040701-1	每月最後 1 週彙整各單位夜間、假日期間聯繫處理案件的疑義或意見反應。	1050427	家防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續管

列管案號	案由	最新裁指示	限辦日期	承辦單位	局長裁示
		於現場完成相關程序作業後，再轉原個管單位續處，勿中途換手。			

五、本局 12 社福中心及遊民收容中心 105 年 4 月、5 月重點工作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貳、討論事項

秘書室：為「公設民營服務對象滿意度調查表」回收分析督考機制，提請討論。

主席裁示：有關公設民營服務對象滿意度調查表問卷回收，請秘書室每日送交各科室簽收，由各科室擇派專人進行民眾反映意見之督考追蹤，並於實施日起 3 個月後提報局務會議問卷回收分析情形。

參、臨時動議

兒少科：為本局主責幕僚「社會安全網補強計畫」執行情形，提請討論。

主席裁示：有關「社會安全網補強計畫」，本局籌組幕僚推動小組，成員由兒少科、社工科及社福中心代表、家防中心組成，於 5 月初啟動「社會安全網補強」作業，並參考外部專家學者意見，於 5 月底前建立執行架構。

執行重點如下：

一、培力社區預警機制：

以「區」作為社會安全網最基礎的單位，整合社區互助資源，增強人際連結，提升社區心理健康。

二、 啟動跨局處合作機制：

結合警消、民政、社政、衛政等資源介入。

三、 建立聯合評估個案系統：

有關多重問題處遇困難且家人無法協助的個案，藉由衛政、教育、社政、勞動、民政、警消等跨專業團隊的合作，篩選出服務對象，研討個案處理流程，進而建立指標，針對不同案件進行分級分類，提供整合性的服務。

肆、 主席指示

散會：上午 11 時 35 分。